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拟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相关条款修订前后的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938.691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636,262万元。
2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938.691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为34,938.69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938.691万元。公司发行股份总数为34,938.69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938.691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636,262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为34,636,262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636,262万元。公司发行股份总数为34,636,262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636,262万元。

除修订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3年4月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文档。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等事宜。

二、备查文件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经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27日
-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下午15:00
-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9:15至15:00。

五、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于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公司聘请的律师;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西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以下表1为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名称及编码表。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排列序号的科目可以投票
100	的议案	√
1.00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表中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其中议案1.00、2.00均为特殊决议议案,须经持有该议案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00、2.00均属于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意见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权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传真或电话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先进行电话确认)。
- 登记时间:2023年4月20日、2023年4月21日9:00-11:30、14:30-17:00
-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邮政编码:530004
联系电话:0771-3210585
传真:0771-3210813
联系人:廖鑫、林小琴
- 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原件,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充完整。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廖鑫、林小琴;
电话:0771-3210585;传真:0771-3210813;
地址:广西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 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及其他各项费用自理。
-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短信等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董韶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的股份用途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若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授出或转让的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回购的库存股尚未进行转让,且存续时间即将满三期,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57%)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注销手续,以及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办理后续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鉴于公司拟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等事宜。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股东大会,于2023年4月27日下午15:00在南宁高新区高新四路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57%)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含),回购股份比例不低于0.7589%,不超过1.2648%;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在指定的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了3个月,延长至2020年8月13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在指定的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0年6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57%,成交的最高价为6.6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5.0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8,202,272.02元(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在指定的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二、注销回购股份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在回购的股份用途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授出或转让的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回购的库存股尚未进行转让,且存续时间即将满三期,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57%)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注销手续,以及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办理后续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注销回购股份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49,386,910股变更为346,362,262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49,386,910元变更为346,362,262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无限售条件股份	2,828,903	0.8073	2,828,903	0.81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6,563,117	99.1927	3,024,648	0.8751
总股本	349,392,020	100	3,024,648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程序及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注销手续,以及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办理后续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

五、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洋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将由29.90%被动增持至30.16%,具体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58,881,390	16.85	58,881,390	17.00
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洋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45,597,071	13.05	45,597,071	13.16
合计		104,478,461	29.90	104,478,461	30.16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第十四条“因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导致投资者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该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超过百分之三十的,投资者可以选择以“发出要约”规定,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有利于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提升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经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27日
-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下午15:00
-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9:15至15:00。

五、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于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公司聘请的律师;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西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以下表1为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名称及编码表。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排列序号的科目可以投票
100	的议案	√
1.00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表中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其中议案1.00、2.00均为特殊决议议案,须经持有该议案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00、2.00均属于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意见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权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传真或电话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先进行电话确认)。
- 登记时间:2023年4月20日、2023年4月21日9:00-11:30、14:30-17:00
-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邮政编码:530004
联系电话:0771-3210585
传真:0771-3210813
联系人:廖鑫、林小琴
- 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原件,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充完整。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廖鑫、林小琴;
电话:0771-3210585;传真:0771-3210813;
地址:广西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 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及其他各项费用自理。
-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57%)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含),回购股份比例不低于0.7589%,不超过1.2648%;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在指定的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了3个月,延长至2020年8月13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在指定的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0年6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57%,成交的最高价为6.6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5.0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8,202,272.02元(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在指定的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二、注销回购股份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在回购的股份用途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授出或转让的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回购的库存股尚未进行转让,且存续时间即将满三期,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57%)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注销手续,以及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办理后续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注销回购股份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49,386,910股变更为346,362,262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49,386,910元变更为346,362,262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无限售条件股份	2,828,903	0.8073	2,828,903	0.81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6,563,117	99.1927	3,024,648	0.8751
总股本	349,392,020	100	3,024,648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程序及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注销手续,以及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办理后续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

五、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洋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将由29.90%被动增持至30.16%,具体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58,881,390	16.85	58,881,390	17.00
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洋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45,597,071	13.05	45,597,071	13.16
合计		104,478,461	29.90	104,478,461	30.16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第十四条“因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导致投资者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该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超过百分之三十的,投资者可以选择以“发出要约”规定,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有利于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提升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经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27日
-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下午15:00
-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9:15至15:00。

五、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于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公司聘请的律师;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西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以下表1为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名称及编码表。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排列序号的科目可以投票
100	的议案	√
1.00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表中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其中议案1.00、2.00均为特殊决议议案,须经持有该议案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00、2.00均属于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意见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权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传真或电话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先进行电话确认)。
- 登记时间:2023年4月20日、2023年4月21日9:00-11:30、14:30-17:00
-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邮政编码:530004
联系电话:0771-3210585
传真:0771-3210813
联系人:廖鑫、林小琴
- 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原件,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充完整。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廖鑫、林小琴;
电话:0771-3210585;传真:0771-3210813;
地址:广西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 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及其他各项费用自理。
-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57%)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含),回购股份比例不低于0.7589%,不超过1.2648%;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在指定的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了3个月,延长至2020年8月13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在指定的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0年6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57%,成交的最高价为6.6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5.0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8,202,272.02元(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在指定的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二、注销回购股份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在回购的股份用途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授出或转让的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回购的库存股尚未进行转让,且存续时间即将满三期,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3,024,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57%)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注销手续,以及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办理后续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注销回购股份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49,386,910股变更为346,362,262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49,386,910元变更为346,362,262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无限售条件股份	2,828,903	0.8073	2,828,903	0.81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6,563,117	99.1927	3,024,648	0.8751
总股本				